

衡阳市商务和粮食局

关于开展衡阳市 2021 年度成品油行业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抽查工作的方案

各县市区商务和粮食主管部门：

为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关于成品油行业监管的工作要求，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全面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进一步规范成品油行业经营行为，强化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监督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通过开展对全市成品油行业的登记事项及公示信息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，督促和规范企业诚信自律和守法经营，减少多头执法，强化监管效能，优化全市营商环境。

二、检查对象

对全市在营加油站开展安全生产及环保工作抽查

三、检查人员

市商务和粮食局党委委员、机关党委书记 王春华

市商务和粮食局市场运行和消费促进科，市成品油协会专家，组成市级成品油联合检查组，统一实施检查。

四、检查内容

1、加油站安全生产工作情况：重点检查加油站安全生产工作开展情况，安全生产证照情况，安全预案落实情况，安全隐患自查自纠情况，安全管理日常检查制度落实情况，安全生产设施设备运行情况，人员安全工作培训及工作情况等。

2、“单改双”工作情况：全市加油站储油罐“单改双”工作进度情况以及证明材料收集。

3、油气回收装置运行情况：加油站油气回收装置运行情况，年销售汽油量大于 5000 吨加油站油气回收在线监测设备并与环保部门联网情况。

4、全市国 VI 标准普通汽柴油市场供应情况。

5、其他相关工作。

五、时间安排

从 2021 年 6 月 1 日开始至 7 月 30 日结束，分四个阶段进行。

（一）组织部署阶段（2021 年 6 月 1 日-6 月 15 日）

起草制定《衡阳市 2021 年度成品油行业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抽查工作实施方案》，加强沟通协调，明确职责分工，精心组织部署。

（二）集中实施阶段（2021 年 6 月 16-7 月 16 日）

采用实地检查的方式，按照行政执法工作程序和要求，

依法规范开展检查工作。在检查过程中，注重完善证据资料，综合确认检查结果。

（三）录入公示结果阶段。（2021年7月17日-7月25日）

按照边检查、边处理、边公示的要求，在7月25日前100%完成检查结果的录入公示工作。做好资料归档整理、工作情况总结、统计上报等工作，认真总结经验，在实践中提高双随机监管工作水平。

（四）后续处理阶段（2021年7月26-7月29日）

做好检查后续事宜处置和相关线索交接工作。发现企业有经营异常情形的，应依法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并公示；发现企业有严重违法失信情形的，应依法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并公示；发现涉嫌违法的，应及时向有管辖权的部门移交案件线索；涉嫌犯罪的应移送司法机关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精心安排。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本次检查，认真做好加油站安全生产工作，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安全生产和环保工作要求，强化红线意识和风险意识，按照“管行业必须管安全”、“管行业必须管环保”的工作要求，强化责任、精心组织、提前安排、措施到位，迅速开展检查，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切实做到监管到位不留死角。

(二) 措施得力，监管到位。各单位要对照检查工作重点，采取有效工作措施，成立专门检查队伍，建立检查工作台账，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整改，要认真总结检查效果形成汇报材料，及时上报市商务和粮食局。

(三) 严格纪律，廉洁自律。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等廉洁自律各项要求，不得接受企业宴请，不得接受企业赠送的礼品，不得干预企业正常生产、经营活动，树立部门良好形象。

联系人：周华明

联系方式：8223533

电子邮箱：hengyangshangwu@163.com

